

## 二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相关证明文件

### （一）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五家渠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的 第六师五家渠市 2025 年病媒防制项目（包一：病媒生物消杀）（二次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书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第六师五家渠市 2025 年病媒生物防制项目（包一：病媒生物消杀）（二次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新疆和源通正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1337.6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965.4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(电子签章)：新疆和源通正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7 月 15 日

说明：1. 重要提示：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函附件 1 关于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的填写要求及提交要求，否则，因填写或提交等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，须自行承担。

2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